

证券代码：836193

证券简称：瑞一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40元，发行数量不超过4,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600,000.00元。2022年11月2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自律监管意见的函》（股转函[2022]3465号）。2023年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1月17日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9号）。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2月21日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113号的《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2,960,000.00元，发行股票数量3,900,000股。

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3月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5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重新修订的《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65）。

本次募集资金 102,960,000.00 元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账号为 755948021010905。

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五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瑞合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五方监管协议》。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一）报告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023 年 8 月，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本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对 2022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调整。

将募集资金原本用作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中“购买原材料、工资薪金支出”剩余可使用金额及未来利息收入，变更用途为“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和企业税费、工资薪金支出”。

该次变更前募集资金具体分配如下：

序号	变更前用途	实施主体	金额（元）
1	购买原材料	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5,600,000.00
2	工资薪金支出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3	工资薪金支出	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60,000.00
4	工资薪金支出	上海瑞合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合计			102,960,000.00

该次变更后募集资金具体分配如下：

序号	变更后用途	实施主体	金额（元）
1	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和企业税费	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9,660,000.00
2	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和企业税费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0
3	工资薪金支出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0,000.00
4	工资薪金支出	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00
5	工资薪金支出	上海瑞合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
合计			102,960,000.00

公司于2023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2,96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1,079,361.56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4,039,361.56
三、募集资金使用：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一）、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和企业税费	42,974,695.78
1、用于全资子公司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9,045,828.76
2、用于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8,867.02
其中：（二）、工资薪金支出	14,436,419.90
1、用于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3,010.68
2、用于全资子公司海门瑞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00
3、用于全资子公司上海瑞合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433,409.22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6,628,245.88

（二）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约定七天利率2.00%（按央行基准利率浮动）。所述

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9日、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一）《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